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041　公司简称:美思德

2017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16,000,000.00元,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美思德	60304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青	付佳慧
办公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建路18号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建路18号
电话	025-85562929	025-85562929
电子信箱	chenqing@maysta.com	fujiahui@mayst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聚氨酯泡沫稳定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提供聚氨酯泡沫稳定剂产品的同时也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为聚氨酯泡沫稳定剂,又称匀泡剂,是聚氨酯泡沫塑料生产过程中必不可少的关键助剂,主要功能是控制和调节泡沫制品的泡孔尺寸均度和开闭孔率等,在稳定泡沫体高度、改善外观表现、提高泡沫体力学性能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有效衔接的研发、采购、生产、质控、销售服务产服务体系,结合客户需求与自身情况独立进行经营活动。

1.研发: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管理程序,配备专职采购人员,直接面向国内外市场集中采购各类原、辅材料等,公司结合生产计划、销售订单以及现有库存状况,并综合衡量当前市场供需状况、价格趋势以及合理库存需求等因素编制采购计划与支付安排表。

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从筛选合格供应商、建立供方档案、定期进行考核评审等方面实施全过程的管理与更新,对于每种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公司均拥有多家可选的合格供应商,既确保了供应的稳定性,也保持了一定的竞价机制。在生产经营中,公司已与众多厂家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渠道稳定。

3.生产、质控:公司主要采取"市场为导向,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产品的订单和库存情况,下达生产任务,组织生产,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市场需当月销售计划,并结合当月库存情况编制相应的当月生产任务,经审核后以"周"为单位组织生产,在整个生产过程中,质量检验部门对原料、产成品均实施严格的质量检验和监督管理。

4.销售:公司销售模式是以直销、经销相结合的形式,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了6.74%的增长。

(1)境内销售模式:根据产品类别的不同,公司硬泡匀泡剂主要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软泡匀泡剂则主要为"经销模式"。其中,硬泡匀泡剂主要销售给组合料生产企业,组合料行业企业相对集中,客户规模较大、采购量较大,因此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进行销售硬泡匀泡剂产品。软泡匀泡剂由于主要面向终端用户聚氨酯软质泡沫生产企业,该类企业分布广,所需原材料品种多、采购量小,如果直接向上游厂商采购,规模效益不大,因而大多通过经销商(贸易商)实现一站式采购,因此公司主要采取经销方式进行销售软泡匀泡剂产品。

(2)境外销售模式:针对国外市场区域广、客户分散等特点,公司境外销售主要采取"直销和经销商销售相结合"的模式,公司通过网络资源、参加国际专业展会和海外走访洽谈等多种形式,与多个国家信誉良好、实力较强的直销客户和经销商建立起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同时借助境外经销商在当地的影响力和营销网络优势,不断拓展海外业务。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行业概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具体细分行业为专项化学用品制造行业。

公司所处聚氨酯(英文名称为:"Polyurethane",简称PU,是世界六大合成材料之一)行业已充分实现市场化竞争,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管理。2017年以来,国家持续推动更加严格的环保督察和整治,深刻影响着化工行业的发展格局和企业竞争生态环境,同时加快了产业由速度向质量升级转型的步伐。根据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中国聚氨酯产业现状及"十三五"发展规划建议》,"十三五"期间,聚氨酯泡沫塑料行业发展的重点将围绕"环保、创新、安全、节能、高效、发展"的理念发展,随着高端、节能、安全、环保发展理念的逐渐深入,适用于新型环保发泡体系所需的匀泡剂,低气味、低挥发、阻燃型匀泡剂等新一代聚氨酯匀泡剂已经成为公司研究与开发的重点。

2.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聚氨酯泡沫稳定剂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成果。

在核心技术领域,公司掌握了与聚氨酯泡沫稳定剂产品相关的分子结构设计、化学合成和配方组合等核心技术,完成了中国聚氨酯行业"十二五"重点攻关项目"万吨级聚氨酯泡沫稳定剂开发",建成了万吨级自动化生产线,生产规模和技术水平具有国际竞争力。"新一代聚氨酯匀泡剂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被列入国家聚氨酯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十三项关键项目之一,并被列为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项目的完成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聚氨酯泡沫稳定剂行业的领先地位。

在市场销售领域,公司的硬泡匀泡剂系列产品打破了跨国企业对国内市场的垄断,并且凭借突出的性价比和优质的技术服务优势成为了硬泡匀泡剂市场上的主流产品,公司成功开发了软泡匀泡剂系列产品,未来随着公司对软泡匀泡剂市场的进一步开拓,市场占有率将得到进一步提高。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801,494,816.97	484,107,463.49	65.56	424,404,530.94
营业收入	301,253,031.70	282,225,845.41	6.74	268,927,45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574,345.72	68,258,042.19	−25.91	67,340,41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258,118.32	64,561,341.21	−34.55	63,490,84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8,320,663.24	406,360,185.41	74.31	358,302,14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55,308.19	80,853,063.91	−24.49	82,655,273.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91	−40.66	0.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91	−40.66	0.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8	18.34	减少10.16个百分点	20.74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2,857,255.07	74,630,729.39	79,662,231.58	64,102,81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46,513.45	12,405,564.97	12,306,178.19	8,416,08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835,432.49	10,514,613.83	9,039,443.92	5,868,62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4,109.47	21,257,293.14	7,675,642.65	33,986,481.8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4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33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市顺德区德美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0	53,475,000	53.48	53,475,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	0	8,775,000	8.78	8,775,000	质押	182,1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宇	0	5,632,500	5.63	5,632,50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晓明	0	2,250,000	2.25	2,25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伟	0	1,125,000	1.13	1,125,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青	0	1,125,000	1.13	1,125,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雪平	0	1,125,000	1.13	1,125,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徐开进	0	390,000	0.39	39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尹迎阳	0	390,000	0.39	39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志云	0	366,866	0.37	366,86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顺德区德美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南京世创化工有限公司、孙宇、李晓明、张伟、陈青、刘雪平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林瑞燕系公司董事高明波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801,494,816.97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708,320,663.24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01,253,031.7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74%;毛利率33.92%,同比下降8.17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57,996,652.33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8.0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50,574,345.72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25.91%,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2,258,118.32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4.55%,经营业绩出现下降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由于有机硅及其它化工原料成本持续上涨,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调涨滞后,导致毛利率同比下降8.27个百分点。

2.财务费用增幅加大,2017年人民币兑美元升值较快,由于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损失为216.16万元。

3.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增加了研发投入342.92万元,和上市费用增加了270.56万元。

2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17年5月1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

(2)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30号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科目列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和净资产等产生影响且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

除上述外,本期公司无重要的会计政策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5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18-014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04月25日下午在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由工会主席叶仙女士主持,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会议以现场举手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同意选举庄新玲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请详见附件)。

上述职工监事将与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庄新玲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04月25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庄新玲女士:女,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3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助理。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18-015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03月2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的全体董事和其他列席人员。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04月26日(星期四)上午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7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具体内容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17年年度报告》和《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7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31,168,195.07元,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26,772,701.19元,根据《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按照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677,270.12元,减去需要支付的公司2016年度的现金股利21,0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4,263,626.14元。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000,000.0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的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南京美思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南京美思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2018年(以下统称"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需求,同时盘活运营资金,并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通过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不超过5,500万元(具体的额度及分项额度使用以银行实际核准的额度为准)。委托贷款的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委托贷款手续费率为万分之四。委托贷款期限一年,按照资金实际到位时间起算,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以上委托贷款资金用于补充全资子公司的流动资金。

提供委托贷款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自委托贷款发放之日起计收利息,按季结息,利息支付方式为在约定的付息日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代理公司直接从借款人账户中扣划应收利息。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和《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2018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的议案》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十一条增设一款作为第三款,增加的第三款内容为:"审计委员会每年须至少召开四次定期会议。"除前述新增的条款外,本次无其他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公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18-016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03月2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全体监事和其他列席人员。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04月26日(星期三)下午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琪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7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7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17年年度报告》和《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7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31,168,195.07元,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26,772,701.19元,根据《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按照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677,270.12元,减去需要支付的公司2016年度的现金股利21,0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4,263,626.14元。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000,000.0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面审核后认为: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南京美思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南京美思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2018年(以下统称"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需求,同时盘活运营资金,并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通过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不超过5,500万元(具体的额度及分项额度使用以银行实际核准的额度为准)。委托贷款的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委托贷款手续费率为万分之四。委托贷款期限一年,按照资金实际到位时间起算,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以上委托贷款资金用于补充全资子公司的流动资金。

提供委托贷款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自委托贷款发放之日起计收利息,按季结息,利息支付方式为在约定的付息日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代理公司直接从借款人账户中扣划应收利息。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和《2018年第一